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

赛执委函〔2018〕15号

关于禁止举办、参与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赛前冲刺班等培训活动的通知

有关单位:

目前,社会上一些培训机构或企业以提高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简称大赛)比赛成绩为名,举办大赛赛前冲刺班、成绩提高班等培训活动,严重影响职业院校正常教学工作,严重影响大赛公平公正。为维护职业院校正常教学秩序,维护大赛公平公正,现将禁止举办、参与赛前培训活动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各赛项申报单位及相关专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名义组织或参与大赛赛前培训活动。对违反此要求的有关单位、个人,将取消参与大赛资格。

二、大赛合作企业及相关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组织或参与大赛赛前培训活动。对违反此要求的有关企业、个人,将取消参与大赛的资格。

三、职业院校不得组织师生参与此类培训活动,并约束本校师生参与大赛赛前培训活动。对违反此要求的有关院校、师生,将取消参与大赛的资格。

此要求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对事后查明违反本要求的单位、个人,将取消已参加比赛的成绩、荣誉,取消之后参与大赛的资格。

2016-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代章)

2018年4月27日

